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

一、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预留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授予时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高级管理人员					
1	马玉莹	总会计师	90	0.69%	0.02%
二、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37人）			746.40	5.75%	0.20%
预留部分数量合计			836.40	6.45%	0.22%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高级管理人员、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以下排名不分先后）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序号	姓名
1	马玉莹	14	王领	27	黄敦刚
2	高永峰	15	朱志银	28	尹志超
3	戴继霞	16	王斌	29	高志成
4	韩少杰	17	吴科函	30	蒋宏团
5	贾旭宏	18	呼星	31	张志刚
6	郝广智	19	刘斌	32	李建军

7	戴云	20	罗玉宝	33	焦海军
8	王建伟	21	王培仁	34	刘帅
9	万燕伟	22	曹国雷	35	刘志刚
10	刘宁	23	高有成	36	张立夫
11	罗翔启	24	张鹏飞	37	侯猛
12	徐涛	25	付萍栋	38	张一村
13	王俊	26	李体洲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日